

2017 年第一期、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作为 2017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7 秦巴新城债 01”）和 2017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7 秦巴新城债 02”）的主承销商，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等相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秦巴新城”）对外公布的《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7 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渤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巴中市经济开发区置信路 18 号 2 栋 2 单元 40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弘

注册资本：54.24 亿元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交通、城市建设、公益设施建设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保障性住房建设；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咨询服务。

二、本次债券基本要素

2017 年 3 月 1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7]80 号），同意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 15 亿。经四川省发改委报备后本次债券分两期发行，其中第一期全称“2017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全称“2017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一）2017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代码	银行间债券市场：1780129.IB 上海证券交易所：127499.SH
2、债券简称	银行间债券市场：17 秦巴新城债 01 上海证券交易所：17 秦投 01
3、债券名称	2017 年第一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7 年 7 月 7 日
5、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7 日

6、债券余额	8
7、利率（%）	6.68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即 2020 年起至第七年即 2024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1、信用等级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 0239 号文，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
12、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 2017 年度尚未到达第一次付息时点，下次付息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7 日

（二）2017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代码	银行间债券市场：1780160.IB 上海证券交易所：127529.SH
2、债券简称	银行间债券市场：17 秦巴新城债 02 上海证券交易所：17 秦投 02
3、债券名称	2017 年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7 年 7 月 25 日
5、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
6、债券余额	7
7、利率（%）	6.91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即 2020 年起至第七年即 2024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1、信用等级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 0239 号文，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
12、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 2017 年度尚未到达第一次付息时点，下次付息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25 日

三、2017 年度发行人履约能力分析

（一）付息情况

“17 秦巴新城债 01”及“17 秦巴新城债 02”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即 2020 年起至第七年即 2024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17 秦巴新城债 01”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发行完毕，将于 2018 年 7 月 7 日支付 2017 年 7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17 秦巴新城债 02”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发行完毕，将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支付 2017 年 7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 [2017]80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15 亿元债券，所筹资金 9 亿元用于巴中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建设项目及巴中经济开发区兴文镇安置还房建设项目，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使用 133,165 万元。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按照规定披露了发行文件、簿记建档相关文件、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年度报告，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网站披露。

四、2017 年度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 2017 年的合并财务报告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信审字（2018）第 14-0013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17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及偿债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总资产	2,068,042.95	1,917,035.69
总负债	1,019,474.51	887,015.67
净资产	1,048,568.43	1,030,020.0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8,568.43	1,030,020.02
资产负债率（%）	49.30	46.27
流动比率（倍）	10.66	12.97
速动比率（倍）	1.40	3.6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83.03	118,544.99

2017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206.80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同比增加 7.88%；净资产数额为 104.86 亿元，同比增加 1.8%。

2017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0.66 倍、1.40 倍，与 2016 年末相比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下降；2017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49.30%，较 2016 年末略有上升。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总收入	27,652.85	28,209.62
营业总成本	18,500.71	16,462.45

利润总额	22,453.82	15,901.58
净利润	22,362.64	15,85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658.25	13,42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3,859.72	-109,987.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1,639.51	109,083.68

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代建项目管理费和建造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26,633.31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13,176.37 万元。其中代建项目管理费收入 12,376.95 万元，建造收入 14,256.35 万元，建造成本 13,176.37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2,658.2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5.7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73,859.72 万元，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2,100.18 万元。2017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91,639.51 万元，其中 2017 年发行债券取得现金 15.00 亿元。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7年第一期、第二期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